2020 年公安院校公安专业 招生面试体检体能测评考生须知

为做好山东省2020年公安院校公安专业招生面试体检体能测评组织工作,确保每位考生顺利完成面试体检体能测评,请广大考生仔细阅读以下内容:

一、面试体检体能测评资格

凡报考公安院校的考生,必须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招生面试体检体能测评。只有进入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官网公布的面试体检体测名单、且县级公安机关招生考察合格的考生,才具有参加公安院校招生面试体检体能测评的资格。

二、时间地点

时间	生源范围	地点		
8月2日	青岛、烟台、威海、日照			
8月3日	济南、淄博、泰安、德州	山东警察学院明水校区:		
8月4日	枣庄、临沂、滨州、菏泽 报考新疆警察学院的考生	济南市章丘区章莱路 2555号		
8月5日	东营、潍坊、济宁、聊城			

说明:

- 1. 公安院校包括中国人民公安大学、中国人民警察大学、中国刑事警察学院、铁道警察学院、南京森林警察学院、新疆警察学院和山东警察学院。
 - 2. 请考生按指定日期参加面试体检体测。
- 3. 特别注意:报考新疆警察学院的考生须在8月4日上午参加面试、体检和体能测评,如果不按时参加视为放弃。

三、防疫要求

为保障考生健康安全和面试体检体测平稳顺利,请广大考生严格执行如下疫情防控要求:

- (一)加强防疫知识学习,积极采取防控措施,做好个人防护。面试体检体测前14天内每日自觉进行体温测量、记录及健康状况监测。建议考生面试体检体测前14天内无特殊情况不要离开所在地。
- (二)考生须填写《考生健康承诺书》,进入面试体检体测现场(以下简称现场)时将《考生健康承诺书》交现场工作人员,经检查合格后方可进入现场。
- (三)面试体检体测前有发热(超过 37.3℃标准体温)的 考生及面试体检体测前14天内有非低风险地区或境外旅居经历 的考生,务必前往当地定点医疗机构发热门诊作检测,报到时 需提供7日内核酸检测报告。
- (四)考生体温超过37.3℃的不能进入现场;体温高于37.3℃的考生,需进行体温复测;体温复测后仍高于37.3℃,可在8月5日参加面试体检体测,同时需提供3日内核酸检测报告。
- (五)考生在面试体检体测期间一旦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腹泻等症状,应立即向工作人员报告,并服从现场安排。
- (六)考生进入现场,须自觉接受体温检测,全程佩戴口罩(核验身份、面试、体能测评和体检的部分环节除外),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,现场内不得随意走动。

- (七)建议考生尽量穿着浅色衣服参加面试体检体测,防止入场检测时体温升高。
- (八)考生之间应保持1米以上距离,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。
- (九)面试体检体测结束后,考生应按规定通道有序离开现场,避免人员聚集。
- (十)所有送考、陪考人员和车辆不得进入现场。为了大家的自身健康和生命安全,陪同家长不得进入现场,不得在现场周边逗留、聚集。

四、携带材料

考生须携带以下材料参加面试体检体测:身份证、高考准考证、考察材料、3张一寸近期免冠照片、《考生健康承诺书》、《患病经历和有关情况说明》、签字笔,面试体检体测费 90 元 (微信、支付宝、刷卡或现金均可)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- (一)因面试体检体测时间较长,为保证充沛体能,考生可携带少量食品和饮用水入场。
 - (二)本次面试体检体测没有采血化验项目。
 - (三)考生着装须便于运动。
- (四)考生及考生家长须仔细阅读《患病经历和有关情况说明》有关内容,实事求是做出承诺。
- (五)请考生和家长务必确认考生身体健康。考生因身体 健康状况不良等自身原因,导致体能测评中出现中暑、致病、

伤亡等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。

(六)在体能测评前,考生要严格按照工作人员要求,做好热身等准备活动,根据身体情况量力而行,减少测评过程中出现受伤等情况。

(七)考生若对检测结果有疑问,可当场向工作人员询问或申请现场审核,离开检测场地后不予受理。

附件: 1. 山东省 2020 年公安院校招生考生健康承诺书

2. 患病经历和有关情况说明

附件 1

山东省 2020 年公安院校招生考生健康承诺书

考生姓名	考生号
联系方式	身份证号
健康申明	1. 面试体检体测前 14 天内,是否接触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? □是 □否 2. 面试体检体测前 14 天内,是否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腹泻等症状? □是 □否 3. 面试体检体测前 14 天内,是否有非低风险地区或境外旅居史? □是 □否 4. 面试体检体测前 14 天内,本人或家庭成员是否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和接触史? □是 □否 5. 面试体检体测前 14 天内,所在社区(村居)是否有
	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? □是 □否
考 生 承	本人参加山东省 2020 年公安院校公安专业招生面试体 检体能测评,现郑重承诺: 本人如实逐项填报健康申明,如因隐瞒或虚假填报引起 不良后果,本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诺	考生签名:
	日期: 年 月 日

注:"健康申明"中 1-5 项为"是"的,考生入场前须提供7日内有效核酸检测结果。

患病经历和有关情况说明

病名	有/无	治愈时间	病名	有/无	治愈时间	备注
心脏病	□有□无		精神病	□有□无		
高血压病	□有□无		神经官能症	□有□无		
血液系统疾病	□有□无		夜游症	□有□无		
结核病	□有□无		精神活性物质 滥用和依赖史	□有□无		
肺气肿	□有□无		吸毒史	□有□无		
支气管扩张	□有□无		结缔组织病	□有□无		
支气管哮喘	□有□无		血吸虫病	□有□无		
胰腺疾病	□有□无		血丝虫病	□有□无		
严重消化 系统疾病	□有□无		颅脑畸形 颅脑损伤	□有□无		
急慢性肝炎	□有□无		慢性骨髓炎	□有□无		
肝硬化	□有□无		胆结石	□有□无		
恶性肿瘤	□有□无		泌尿系统结石	□有□无		
急慢性肾炎	□有□无		性病	□有□无		
肾功能异常	□有□无		艾滋病	□有□无		
糖尿病	□有□无		手术史	□有□无		
甲亢	□有□无		严重外伤史	□有□无		
内分泌系统 疾病	□有□无		文 身	□有□无		
癲 痫	□有□无		其 他	□有□无		
	本人承诺,以上位	信息均真实、冶	生确。如有不实 ,	愿承担一切后果。		
考生承诺				考 生(签名)	ŧ	
				4	声 月	日